

工作底稿

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學年度

地址：704台南市北區開元路444號

電話：(06)236-440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 公鑒：

查核意見

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31 日之平衡表，暨民國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112 學年度）及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111 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 112 及 111 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暨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繼續營運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或停止營運，或除清算或停辦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不再具有繼續營運之能力。
- 五、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



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其他事項

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於 112 及 111 學年度並未獨立設帳，該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查核報告請參閱 112 學年度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勤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成

吳政成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29 日

內部控制建議書

受文者：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

承委任查核 貴法人民國 112 學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此項查核係依據我國審計準則、私立學校法、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等有關規定，就 貴法人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而非以揭發舞弊或制度上之缺失為目的。

由於此項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 貴法人管理當局針對其業務之經營，持續檢討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暨保障財產之安全。故本建議書未能對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整體表示意見。爰就查核過程中所發現之下列缺失，提出改進建議如下，以供參考。

貴法人 112 學年度之財產增減尚未辦理變更登記，逾私立學校法第 13 條應於學年度終了後五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之規定。允建議學校應盡快檢具財產變更清冊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報法人主管機關核轉該管法院，辦理變更登記。

本建議書僅供貴法人內部管理參考，不用其他用途，且不影響本會計師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29 日所提出查核報告之意見。

勤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成

吳政成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29 日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324114 號

會員姓名：吳政成

事務所電話：06-3023177

事務所名稱：勤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85591688

事務所地址：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52巷66弄3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8965605

會員證書字號：台省會證字第 471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及其所設私立學校

112學年度（自民國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

簽 名 式	吳政成	存 會 印 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27 日

